

广州市越秀区发展和改革局

越发改函〔2019〕27号

项目代码：2019-440104-47-01-010993

广州市越秀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重新审批 建业大厦排危加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区房管局：

送来《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关于申请重新审批建业大厦排危加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越房函〔2019〕58号）收悉。经研究，现复函如下：

一、项目于2017年立项，原立项的项目改造范围和排危改造措施已发生了变更，工程总投资由原来的585.72万元调增至989.02万元。我局原则同意调整后的《建业大厦排危加固工程项目建议书》。

二、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项目位于起义路217-231号，建筑面积约24343.8平方米。主要对建业大厦进行排危加固，建设内容包括脚手架重新搭设、主体结构（剪力墙、框架柱和框支柱、框架梁和框支梁、楼板）加固，围护结构（玻璃幕墙及外围护隔墙）及室内水电管线、消防管道拆除，外露钢筋

(墙柱、梁、楼板)处理工程等。

三、项目投资估算和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989.0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787.0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9.89 万元，预备费 62.10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财政统筹安排。

四、本项目由越秀区房屋管理局负责建设管理。

五、建设工期：2019 年。

六、招标方式请按项目招标核准意见执行（见附件）。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接文后，请进一步优化方案，严格控制工程造价，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此复

附件：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

广州市越秀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9 年 3 月 15 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广州市越秀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9 年 3 月 15 日印发

附件

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建业大厦排危加固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工程施工	核准			核准	核准		

审批部门审核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和《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管理办法（修订稿）》的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工程施工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审批部门盖章
2019年3月15日



越秀区财政性投资项目资金申请表

单位：万元

填报日期：2019年3月7日

所有制性质：

申请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建业大厦排危加固工程	总面积	25000平方米	项目地址	广州市起义路217-231号
总投资额	989.02万元	至上年底累计完成投资额		计划期限	2019年 6月 开工
		本年投资额			2019年 12月 建成(竣工)

资金来源

资金科目	安排使用金额	现储备资金数额	备注 资金来源为区财政
区财政	989.02万元	989.02万元	

区财政局意见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意见



建设单位地址：吉祥路28号

项目负责人：列伟文

联系人：林显文

电话：83198376

